

德記洋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前三季
(股票代碼 5902)

公司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高路 9 號 23 樓
電 話：(06)570-1271

德記洋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前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 5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6
五、	合併損益表	7
六、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不適用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8 ~ 9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 ~ 12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2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2 ~ 20
	(五) 關係人交易	20 ~ 22
	(六) 抵(質)押之資產	23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3 ~ 24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24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24

項	目	頁	次
(十)	其他	25	~ 26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26	~ 28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6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7	
	3. 大陸投資資訊	27	
	4.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及金額	28	
(十二)	部門別財務資訊	29	

會計師核閱報告

(99)財審報字第 10001530 號

德記洋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德記洋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損益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整體是否允當表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一(六)所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其財務報表及附註十一所揭露事項並未經本會計師或其他會計師核閱，該等公司民國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73,607 仟元及新台幣 228,376 仟元，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5,106 仟元及新台幣 89,523 仟元，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稅後淨損分別為新台幣 82,974 仟元及新台幣 31,299 仟元，分別佔德記洋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資產總額之 15.12%及 17.36%，合併負債總額之 3.30%及 16.69%，暨合併總損益之 125.08%及 35.03%。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其財務報表及附註十一所揭露事項，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德記洋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中華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使民國九十八年度前三季之稅後合併總損益減少新台幣 2,305 仟元，每股虧損增加新台幣 0.04 元。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李明憲

會計師

劉子猛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8)台財證(一)第 30934 號

(84)台財證(六)第 29174 號

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十月二十八日

德記洋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99年及98年9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99年9月30日		98年9月30日			99年9月30日		98年9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112,293	10	\$ 210,545	16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十)及六)	\$ 67,000	6	\$ 127,921	10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6,367	1	32,128	2	2120 應付票據	26,414	2	24,229	2
113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附註五)	2,539	-	-	-	2140 應付帳款(附註五)	107,441	9	73,162	6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二))	88,359	8	20,951	2	2170 應付費用(附註五)	43,086	4	59,874	4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五)	61,048	5	27,373	2	2210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七)	38,209	3	41,685	3
1160 其他應收款	11,634	1	4,712	-	2260 預收款項	9,265	1	10,614	1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	300	-	7,521	1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120X 存貨(附註三及四(三))	95,978	8	118,555	9	(附註四(八))	33,616	3	36,120	3
1260 預付款項	15,735	2	31,785	2	流動負債合計	325,031	28	373,605	29
1275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四))	-	-	9,606	1	長期負債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3,693	-	7,136	1	2441 長期應付票據(附註四(八))	112,347	10	145,717	1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97,946	35	470,312	36	其他負債				
基金及投資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15,209	1	16,636	1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五)(九))	1,641	-	3,824	-	2820 存入保證金	4,672	1	500	-
固定資產(附註四(六))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19,881	2	17,136	1
成本					2XXX 負債總計	457,259	40	536,458	41
1521 房屋及建築	447	-	447	-	股東權益				
1531 機器設備	10,091	1	9,254	1	股本				
1561 辦公設備	22,374	2	42,204	3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一及四(十一))	945,000	82	945,000	72
1681 其他設備	1,508	-	5,246	1	保留盈餘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34,420	3	57,151	5	3350 累積虧損(附註四(十一)(十二))	(247,030)	(21)	(166,464)	(13)
15X9 減：累計折舊	(24,989)	(2)	(48,674)	(4)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9,431	1	8,477	1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7,182)	(1)	255	-
無形資產(附註四(七)(八))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690,788	60	778,791	59
1710 商標權	150,000	13	150,000	11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252	-	508	-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150,252	13	150,508	11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七)	1,194	-	89,242	7					
184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附註四(八))	540,286	47	549,032	42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47,297	4	43,854	3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588,777	51	682,128	52					
1XXX 資產總計	\$ 1,148,047	100	\$ 1,315,249	100	1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148,047	100	\$ 1,315,249	1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李明憲、劉子猛會計師民國九十九年十月二十八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黃瑞典

經理人：劉俊北

會計主管：馬鍾培

德記洋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99年及9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基本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9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9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五)				
4110 銷貨收入	\$ 633,791	102	\$ 408,304	103
4170 銷貨退回	(6,804)	(1)	(11,056)	(3)
4190 銷貨折讓	(4,963)	(1)	(691)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622,024	100	396,557	1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附註三、四(三)及五)	(642,246)	(103)	(307,374)	(77)
5910 營業毛(損)利	(20,222)	(3)	89,183	23
營業費用(附註五)				
6100 推銷費用	(122,412)	(20)	(132,258)	(34)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45,612)	(7)	(52,544)	(1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6)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68,090)	(27)	(184,802)	(47)
6900 營業淨損	(188,312)	(30)	(95,619)	(2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4,478	1	150	-
7122 股利收入	10	-	-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	24	-
7160 兌換利益	8,864	1	-	-
7210 租金收入	-	-	13,418	3
7280 減損迴轉利益(附註四(九))	-	-	8,280	2
7480 什項收入	133,108	21	18,820	5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46,460	23	40,692	1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附註五)	(8,133)	(1)	(19,937)	(5)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233)	-	(81)	-
7560 兌換損失	-	-	(5,580)	(2)
7630 減損損失(附註四(五)(九))	(2,183)	(1)	-	-
7880 什項支出(附註四(八))	(13,937)	(2)	(8,819)	(2)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24,486)	(4)	(34,417)	(9)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66,338)	(11)	(89,344)	(23)
9600XX 合併總損益	(\$ 66,338)	(11)	(\$ 89,344)	(23)
歸屬於：				
9601 合併淨損益	(\$ 66,338)	(11)	(\$ 89,344)	(23)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虧損(附註四(十三))				
9750 本期淨損	(\$ 0.70)	(\$ 0.70)	(\$ 1.47)	(\$ 1.47)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明憲、劉子猛會計師民國九十九年十月二十八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黃瑞典

經理人：劉俊北

會計主管：馬鍾培

德記洋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99年及9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99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9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損益	(\$ 66,338)	(\$ 89,344)
調整項目		
備抵呆帳轉列收入數	-	(1,153)
備抵呆帳沖銷數	-	(2,78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30,008)	(74,007)
折舊費用	1,696	6,217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24)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233	81
減損損失	2,183	-
減損迴轉利益	-	(8,280)
各項攤提	203	296
提列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回收損失	4,000	-
外幣兌換損失	92	76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應收票據	20,002	(16,964)
應收票據－關係人	(22)	-
應收帳款	(64,505)	28,916
應收帳款－關係人	(44,800)	(14,828)
其他應收款	3,831	17,33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475	-
存貨	49,398	84,004
預付款項	15,355	9,238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534	14,889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534)	(14,889)
應付票據	3,374	(24,449)
應付帳款	67,220	24,919
應付費用	(6,241)	3,081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	(7,674)
其他應付款項	(2,983)	(3,021)
預收款項	7,039	3,042
應計退休金負債	(159)	2,17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7,955)	(63,151)

(續次頁)

德記洋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99年及9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99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98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 7,232	\$ 8,035
購置固定資產現金支付數	(2,440)	(4,680)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	330,163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87,607	(85,55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92,399</u>	<u>247,962</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30,755	41,451
應付公司債減少	-	(100,000)
長期借款減少	-	(315,925)
長期應付票據減少	(24,608)	(61,461)
存入保證金增加	4,172	-
現金增資	-	304,80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10,319</u>	<u>(131,135)</u>
匯率影響數	(16,739)	79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48,024	54,46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4,269	156,07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12,293</u>	<u>\$ 210,545</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1.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u>\$ 421</u>	<u>\$ 15,401</u>
2.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u>	<u>\$ -</u>
僅有部分現金收付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購置固定資產	\$ 2,440	\$ 5,699
減：期末其他應付款項	-	(1,019)
購置固定資產現金支付數	<u>\$ 2,440</u>	<u>\$ 4,680</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出租資產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u>\$ -</u>	<u>\$ 9,606</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明憲、劉子猛會計師民國九十九年十月二十八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黃瑞典

經理人：劉俊北

會計主管：馬鍾培

德記洋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99年及98年9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本公司係依據中華民國公司法之規定於民國76年2月5日奉准設立。設立資本額為\$130,000，經多次增減資及註銷庫藏股票後，截至民國99年9月30日止，額定資本總額為\$2,500,000，實收資本額則為\$945,000，分為94,500仟股，每股金額新台幣10元。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食品、飲料、酒類及用品等之行銷代理及物流業務、茶飲產品之製造及銷售業務。
- (二)截至民國99年9月30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人數為74人。
- (三)本公司股票自民國87年2月7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 (四)本公司主要事業經營之地址：台南縣麻豆鎮海埔里埤仔尾23之11號。
- (五)統一企業(股)公司持有本公司63.70%股權，且為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 (六)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所有子公司及本期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99年9月30日	98年9月30日	
德記洋行(股)公司	Sonic International	一般投資業務	100%	100%	—
	德通(股)公司	各項飲料生產	"	"	—
	德記洋行(香港)有限公司	從事國際貿易業務	57.24%	57.24%	—
	易元酒舍有限公司	從事各種酒類等之代理銷售	—	100%	(註1)
Sonic International Cayman Ltd.	Tait Asia Co., Ltd.	一般投資業務	100%	"	—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99年9月30日	98年9月30日	
Tait Asia Co., Ltd.	Mekong Marketing Services Ltd.	從事國際貿易業務	100%	100%	(註2)
	Gocorp Ltd.	從事租賃業務	"	"	—
	泰騰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從事國際貿易業務	"	"	—
	德記洋行(香港)有限公司	"	42.76%	42.76%	—
	德記(天津)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從事國際貿易業務	—	100%	(註1)
	德記洋行(中國)有限公司	"	—	"	"
	德記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	—	"	"
	香港中建廣告有限公司	從事廣告投資業務	—	"	"
	上海德記投資顧問有限公司	從事顧問服務業務	—	—	"

(註1)該等公司業已完成清算程序。

(註2)該公司目前為停業狀態。

上開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其財務報表並未經本會計師或其他會計師核閱。該等公司民國99年及98年9月30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173,607及\$228,376，負債總額分別為\$15,106及\$89,523，民國99及98年度前3季之稅後淨損分別為\$82,974及\$31,299，分別佔本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資產總額之15.12%及17.36%，合併負債總額之3.30%及16.69%，暨合併總損益之125.08%及35.03%。

(七)未列入本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此情事。

(八)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事。

(九)國外子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無此情事。

(十)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有重大限制者：無此情事。

(十一)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無此情事。

(十二)子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及新股之有關資料：

子公司德記洋行(香港)有限公司於民國 98 年 9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債務轉增資 HKD34,000 仟元。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除依據中華民國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96 年 11 月 15 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簡化財務報表附註內容外，餘係依照中華民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除會計變動請另詳附註三外，餘與民國 99 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二相同。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中華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10 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使民國 98 年度前 3 季稅後合併總損益減少 \$2,305，每股虧損增加新台幣 0.04 元。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99年9月30日</u>	<u>98年9月30日</u>
庫存現金	\$ 46	\$ 46
支票存款	395	6,137
活期存款	111,852	204,362
	<u>\$ 112,293</u>	<u>\$ 210,545</u>

(二)應收帳款淨額

	<u>99年9月30日</u>	<u>98年9月30日</u>
應收帳款	\$ 105,176	\$ 37,768
減：備抵呆帳	(16,817)	(16,817)
	<u>\$ 88,359</u>	<u>\$ 20,951</u>

(三) 存 貨

	99 年 9 月 30 日		
	成 本	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帳 面 價 值
商 品	\$ 85,745	(\$ 6,528)	\$ 79,217
原 料	3,302	-	3,302
物 料	7,184	-	7,184
製 成 品	6,275	-	6,275
	<u>\$ 102,506</u>	<u>(\$ 6,528)</u>	<u>\$ 95,978</u>

	98 年 9 月 30 日		
	成 本	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帳 面 價 值
商 品	\$ 160,313	(\$ 71,032)	\$ 89,281
原 料	11,425	(9,047)	2,378
物 料	14,742	-	14,742
製 成 品	12,154	-	12,154
	<u>\$ 198,634</u>	<u>(\$ 80,079)</u>	<u>\$ 118,555</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99年1月1日 至99年9月30日	98年1月1日 至99年9月30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665,776	\$ 324,613
存貨報廢損失	6,478	56,768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註)	(30,008)	(74,007)
銷貨成本合計	<u>\$ 642,246</u>	<u>\$ 307,374</u>

(註)係因本公司及子公司將以前年度已提列跌價及呆滯損失之存貨於本期處分，致產生回升利益。

(四)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截至民國99年及98年9月30日止，符合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者，其主要類別如下：

	99年9月30日	98年9月30日
出租資產	<u>\$ -</u>	<u>\$ 9,606</u>

本公司處分七堵廠區之計劃業已於民國98年6月19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並於民國98年7月13日與合邦國際儲運股份有限公司(出租資產之承租人)簽訂買賣合約書，雙方議定不動產及動產買賣價款分別為\$401,000及\$10,000。此交易業已於民國98年底完成。因係符合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故將出租資產以帳面價值與淨公平價值(議定價款減

除預計負擔之相關稅負等支出後之金額)孰低衡量後以\$335,841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科目項下，其不動產及動產分別業已於民國98年9月及10月間按議定價款完成交易。

(五)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99年9月30日</u>		<u>98年9月30日</u>	
	<u>帳面金額</u>	<u>持股比率</u>	<u>帳面金額</u>	<u>持股比率</u>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品韻線上國際(股)公司	\$ 19,950	15%	\$ 19,950	15%
新東陽(股)公司	216	—	216	—
	<u>20,166</u>		<u>20,166</u>	
減：累計減損	(<u>18,525</u>)		(<u>16,342</u>)	
	<u>\$ 1,641</u>		<u>\$ 3,824</u>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標的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2. 民國99年度前3季被投資公司—品韻線上國際(股)公司股價發生持久性大幅下跌，本公司經評估其恢復希望甚小，故認列\$2,183之減損損失。
3. 民國99年度前三季被投資公司—品韻線上國際(股)公司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故本公司依減資比例沖減投資股數1,050仟股。
4. 累計減損請詳附註四(九)資產減損。

(六) 固定資產

1. 截至民國99年及98年9月30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各項固定資產之累計折舊明細如下：

<u>資產名稱</u>	<u>99年9月30日</u>	<u>98年9月30日</u>
房屋及建築	\$ 73	\$ 28
機器設備	2,878	2,242
辦公設備	21,225	41,594
其他設備	813	4,810
	<u>\$ 24,989</u>	<u>\$ 48,674</u>

2. 民國99及98年度前3季固定資產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七) 無形資產

民國99及98年度前3季無形資產之期初與期末之原始成本、累計攤銷金額及期初與期末帳面價值調節表揭露如下：

項 目	99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98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期 初 餘 額			本期增加—		期 末 餘 額		
	原始成本	累計攤銷	帳面價值	單獨取得	本期攤銷	原始成本	累計攤銷	帳面價值
商標權	\$ 150,000	\$ -	\$ 150,000	\$ -	\$ -	\$ 150,000	\$ -	\$ 150,000
電腦軟體成本	30,136	(29,681)	455	-	(203)	30,136	(29,884)	252
	<u>\$ 180,136</u>	<u>(\$ 29,681)</u>	<u>\$ 150,455</u>	<u>\$ -</u>	<u>(\$ 203)</u>	<u>\$ 180,136</u>	<u>(\$ 29,884)</u>	<u>\$ 150,252</u>
	98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98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期 初 餘 額			本期增加—		期 末 餘 額		
	原始成本	累計攤銷	帳面價值	單獨取得	本期攤銷	原始成本	累計攤銷	帳面價值
商標權	\$ 150,000	\$ -	\$ 150,000	\$ -	\$ -	\$ 150,000	\$ -	\$ 150,000
電腦軟體成本	30,093	(29,289)	804	-	(296)	30,093	(29,585)	508
	<u>\$ 180,093</u>	<u>(\$ 29,289)</u>	<u>\$ 150,804</u>	<u>\$ -</u>	<u>(\$ 296)</u>	<u>\$ 180,093</u>	<u>(\$ 29,585)</u>	<u>\$ 150,508</u>

(八) 商標權、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及長期應付票據

本公司基於延續過去以預付貨款及代墊款做為爭取商業談判及取得轉進有利條件之代價的前提下，希望藉由取得商標權及經營權以掌握品牌動向暨確保股東長期權益而作策略上調整。是以本公司於民國 93 年 12 月 7 日與福盛製罐工廠(股)公司(福盛公司)簽訂契約書以取得福盛公司對信喜實業(股)公司(信喜公司)第一順位商標質權及其他擔保權利暨其所擔保之債權(取得高雄縣烏松區長庚段八二地號土地全部設定之抵押權，當此筆土地之拍賣價格高於\$10,000 之部分，得於本公司支付福盛公司之讓與價金中予以免除)；嗣後於 12 月中，本公司仍陸續與信喜公司及其債權人協商有關債權承受及商標權授權事宜，終於民國 93 年 12 月 15 日由本公司、信喜公司及陳俊生簽訂協議書，信喜公司授權本公司可使用信喜公司名下之商標，本公司亦承受陳俊生對信喜公司之第二順位商標質權及其他擔保權利暨其所擔保之債權。為取得上述第一及第二順位質權，本公司分別開立長期應付票據共計\$614,992 予福盛公司及陳俊生，並按折現後金額，分別帳列長期應收款－質權及長期應付票據(其差額為未攤銷折價)。截至民國 99 年及 98 年 9 月 30 日止，尚未兌現之票據明細如下：

	<u>99年9月30日</u>	<u>98年9月30日</u>
長期應付票據總額	\$ 152,000	\$ 191,152
減：未攤銷折價	(6,037)	(9,315)
一年內到期部分	(33,616)	(36,120)
長期應付票據淨額	<u>\$ 112,347</u>	<u>\$ 145,717</u>

此外，本公司於民國 93 年 12 月 23 日與信喜公司及陳清林簽訂協議書，約定將經營權(含生產、行銷通路及商標使用權等)委託並授權本公司經營以優先抵償信喜公司積欠本公司債務。信喜公司麻豆廠內之機器設備等生產製造機具亦已設定最優先順位擔保予本公司。本公司認為應依一般商業習慣扣除本公司委託經營應獲取之利潤後再抵償該債務，是以本公司於民國 93 年 12 月 31 日將原帳列預付貨款\$630,056 予以轉列其他資產項下之長期應收款；嗣後本公司於民國 94 年 6 月接獲經濟部智慧財產局之函文表示「開喜及圖」商標業已設定第三質權登記。

另，民國 94 年 4 月 29 日復簽訂補充細節之協議書，由信喜公司將該公司台南麻豆廠區交予本公司代為管理、使用及移轉開喜烏龍茶之生產製造管理技術予本公司，並完成展延開喜系列商標授權使用之必要手續。本公司於民國 94 年度完成商標授權使用之登記程序，並同時進行質權及抵押權裁定強制執执行程序，如商標權正式由強制執执行程序拍得，本公司

即能擁有完整之商標權及經營權，因此前述交易仍屬取得債權擔保質權、商標權、廠房、土地、生產管理技術等經營權並負擔長期應付票據性質。是以本公司於民國 94 年 12 月 31 日連同長期應收款－質權全數帳列長期應收款。

民國 95 年 1 月 10 日本公司參與台灣台南地方法院 94 年度執字第 35700 號給付票款強制執行事件所查封債務人信喜公司所有開喜等 53 件商標之拍賣，並以債權 \$150,000 承受開喜等 53 件商標之專用權。自此本公司已經確保所取得之開喜商標權及經營權經濟價值且取得土地廠房設備使用權等營業權，因是於民國 95 年 1 月 10 日轉列商標暨營業權項下，並按 10 年經濟效益期間攤銷。

惟本公司依金管證六字第 0960001625 號函要求，將本公司民國 95 年度第一季、上半年度及前三季財務報表中「商標暨經營權」之會計處理，改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民國 95 年 10 月 26 日基秘字第 261 號及民國 96 年 1 月 18 日基秘字第 14 號解釋函辦理。前述函文內容表示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7 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其成本通常能可靠衡量，而單獨取得無形資產之成本包括購買價格及為使該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前之直接歸屬成本。而依第 261 號函釋之規定，本公司透過法院拍賣程序，以債權 \$150,000 承受開喜品牌之商標權，應以該放棄之 \$150,000 債權作為支付對價，其餘長期應收款扣除 \$150,000 後之金額，列為本公司之長期應收款。且本公司於評估該長期應收款之可回收金額時，應依為保全該債權所簽署之法律契約，考量經濟實質上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適當之備抵呆帳。

因是本公司將「商標暨經營權」\$1,202,244 重新分類至「商標權」\$150,000 與「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1,052,244，並將民國 95 年度原認列之攤銷費用計 \$115,215 予以迴轉。另本公司將運用經營權所產生之邊際貢獻，於扣除直接相關之費用及因經營開喜品牌重新上市之促銷及廣告費等費用後，將用以抵償信喜公司積欠本公司之債務。截至民國 99 年及 98 年 9 月 30 日止，其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餘額如下：

	<u>99年9月30日</u>	<u>98年9月30日</u>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 997,763	\$ 997,763
減：備抵呆帳	(457,477)	(448,731)
	<u>\$ 540,286</u>	<u>\$ 549,032</u>

本公司「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之收回可能性，主要係以本公司受信喜公司委託經營所獲取之利益及使用固定資產之淨變現價值作為可回收金額之評估基礎，因是本公司已委請估價公司以民國 98 年 6 月 30 日為基

準對上述經營權之價值予以評估，並於民國 99 年 8 月出具鑑價意見函，其價值為 \$712,531。本公司於民國 99 及 98 年度前 3 季認列可能無法收回帳款之損失分別為 \$4,000 及 \$-（表列「什項支出」）。

(九) 資產減損

截至民國 99 年及 98 年 9 月 30 日止，經認列及迴轉後之累計減損損失分別計 \$18,525 及 \$16,342，明細如下：

項 目	99 年 9 月 30 日	
	列於損益表金額	列於股東權益金額
帳列減損損失：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8,525	\$ -

項 目	98 年 9 月 30 日	
	列於損益表金額	列於股東權益金額
帳列減損損失：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6,342	\$ -

上述累計減損損失按部門別予以揭露如下：

項 目	99 年 9 月 30 日	
	列於損益表金額	列於股東權益金額
全公司	\$ 18,525	\$ -

項 目	98 年 9 月 30 日	
	列於損益表金額	列於股東權益金額
全公司	\$ 16,342	\$ -

民國 99 及 98 年度前 3 季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因淨公平價值下跌(回升)，故分別予以認列減損損失 \$2,183 及減損迴轉利益 \$8,280。

(十) 短期借款

	99年9月30日	98年9月30日	抵 押 或 擔 保
無擔保銀行借款	\$ 67,000	\$ 120,700	無
擔保銀行借款	-	7,221	定期存款
	\$ 67,000	\$ 127,921	
利率區間	1.40%~1.80%	1.83%~3.50%	

(十一) 普通股股本

1. 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6 月 19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辦理減少資本彌補以往年度累積虧損 \$1,736,000，業奉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證券期貨局核准，減資基準日為民國 98 年 8 月 27 日，減資後額定資本總額為\$2,500,000，實收資本額則為\$564,000，分為 56,400 仟股，每股金額新台幣 10 元。

2.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98 年 6 月 19 日及民國 98 年 7 月 24 日經股東常會及董事會決議通過以每股新台幣 8 元私募普通股 38,100 仟股，總計私募金額為\$304,800，業已報請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備查，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98 年 9 月 3 日，增資後額定資本總額為\$2,500,000，實收資本額則為\$945,000，分為 94,500 仟股，每股金額新台幣 10 元。

(十二)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原章程之規定，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應以股東權益為最大考量，並參酌公司目前及未來之國內外產業競爭狀況、投資環境及資金需求等因素，採現金及股票股利平衡原則，如公司有重大擴充投資計劃，股票股利得不低於 80%，如無重大擴充投資計劃，得全數發放現金股利，並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報股東會決議。本公司產業屬成長階段，未來數年皆有擴充業務之計劃暨資金之需求，故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配之：

(1) 提繳稅捐。

(2) 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3) 扣除一、二款後，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

(4) 除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外，應依證交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之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回轉時，得就回轉部份分派盈餘。

(5) 員工紅利就扣除一至三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列 2% 以上。

(6) 董監事酬勞就扣除一至三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列 2% 以下。

(7) 餘額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

原章程於民國 99 年 6 月 15 日經股東常會通過修訂，將上述(3)修改為扣除一、二款後，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2. 本公司民國 98 年度及 97 年度均為累積虧損，故無須揭露盈餘分派資訊。

3. 截至民國99年及98年9月30日止，本公司有關未分配盈餘明細如下：

	<u>99年9月30日</u>	<u>98年9月30日</u>
民國87年及以後年度未分配盈餘	(\$ 180,692)	(\$ 77,120)

民國99及98年度前3季稅後合併淨損失分別為\$66,338及\$89,344，因尚未辦理決算，故皆尚未計入上列未分配盈餘中。

4. 本公司民國99及98年度前3季因均係處累積虧損狀態，故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及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5. 截至民國99年及98年9月30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68,006及\$67,991。因係處累積虧損狀態，故股東可扣抵稅額尚無可資分配之情事。

(十三) 基本每股虧損

	<u>99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虧損(元)</u>		
	<u>稅前</u>	<u>稅後</u>		<u>稅前</u>	<u>稅後</u>	
本期淨損	(\$ 66,338)	(\$ 66,338)	94,500	(\$ 0.70)	(\$ 0.70)	

	<u>98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虧損(元)</u>		
	<u>稅前</u>	<u>稅後</u>		<u>稅前</u>	<u>稅後</u>	
本期淨損	(\$ 89,344)	(\$ 89,344)	60,633	(\$ 1.47)	(\$ 1.47)	

五、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與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統一企業(股)公司(統一企業)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家福(股)公司(家福)	統一企業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捷盟行銷(股)公司(捷盟)	"
統圓事業(股)公司(統圓)	"
統一東京(股)公司(統一東京)	"
萊爾富國際(股)公司(萊爾富)	光泉牧場(股)公司(註)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統昶行銷(股)公司(統昶)	統一企業之子公司(統一超商(股)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統一企業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及應收(付)帳款餘額

1. 銷貨收入

	9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9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金額	佔合併 銷貨淨額 百分比	金額	佔合併 銷貨淨額 百分比
統一企業	\$ 68,854	11	\$ 57,382	14
捷盟	50,934	8	-	-
統昶	49,611	8	-	-
萊爾富	22,554	4	10,868	3
家福	1,529	-	11,746	3
其他	40,167	6	18,170	5
	<u>\$ 233,649</u>	<u>37</u>	<u>\$ 98,166</u>	<u>25</u>

銷貨予關係人之收款條件為月結30至90天收款；一般客戶之收款條件為月結45至75天收款。價格則與一般客戶大致相同。

2. 進貨

	9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9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金額	佔合併 進貨淨額 百分比	金額	佔合併 進貨淨額 百分比
統一企業	\$ 50,457	8	\$ 14,069	5
其他	-	-	2,078	1
	<u>\$ 50,457</u>	<u>8</u>	<u>\$ 16,147</u>	<u>6</u>

向關係人進貨之付款期限為月結30天付款；一般供應商之付款期限為月結30至70天付款。價格則與一般供應商大致相同。

3. 發行公司債及利息費用：本公司於民國97年12月發行國內第一次私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100,000，係由統一企業全數承購。本公司業已於民國98年9月間全數買回該債券，且截至民國98年9月30日止，相關之利息費用為\$8,333。

4. 其他費用

	99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9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統一圓	\$ 10,989
統一企業	5,791	-
其他	910	-
	<u>\$ 17,690</u>	<u>\$ 11,352</u>

5. 應收票據

	99 年 9 月 30 日		98 年 9 月 30 日	
	金 額	%	金 額	%
萊爾富	\$ 2,539	29	\$ -	-

6. 應收帳款

	99 年 9 月 30 日		98 年 9 月 30 日	
	金 額	%	金 額	%
捷 盟	\$ 23,327	14	\$ -	-
萊爾富	8,172	5	7,137	11
統 昶	7,061	4	-	-
統一企業	6,935	4	10,851	17
家 福	660	1	3,818	6
其 他	14,893	9	5,567	8
	\$ 61,048	37	\$ 27,373	42

7. 應付帳款

	99 年 9 月 30 日		98 年 9 月 30 日	
	金 額	%	金 額	%
統一企業	\$ 5,315	5	\$ 6,010	8

8. 應付費用

	99 年 9 月 30 日		98 年 9 月 30 日	
	金 額	%	金 額	%
統 圓	\$ 1,444	3	\$ 3,433	6
統一企業	1,227	3	-	-
其 他	-	-	249	-
	\$ 2,671	6	\$ 3,682	6

(三) 資金融通情形

應付關係人款項(表列「長期借款—其他擔保借款」):

	98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最 高 餘 額	日 期	金 額	期 末 餘 額	年 利 率
統一東京	98.01	\$ 17,913	\$ -	5.82%	\$ 920

本公司及子公司形式上以固定資產向統一東京辦理售後租回，而實質上係屬借款行為。民國99年度前3季則無此交易情事。

六、抵(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99年及98年9月30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 產 項 目	99年9月30日	98年9月30日	用 途
質押定期存款(表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300	\$ 7,521	短期借款及履約保證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本公司於民國 93 年 12 月與亞力生物科技(股)公司(亞力公司)及陳清林簽訂茶飲生產行銷顧問協議書，約定由陳清林提供有關開喜茶飲之生產行銷顧問等之服務，本公司則應開立每月\$1,000，分 5 年 60 期之應付票據合計\$60,000 予亞力公司。亞力公司如有不履行義務之情形時，本公司可隨時要求解約不再支付票款，因此以備忘分錄方式註記此項負債，於支付時帳列顧問費。截至民國 98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全數兌現。
- (二)德商 Inbev Market Development GmbH&Co. KG(德商醃啤公司)主張本公司於民國 94 年間向其訂購貝克(Beck)啤酒，經該公司同意出售，並分別於民國 94 年 8 月至 11 月間出貨後，該公司因貨款給付問題，爰向台灣台北地方法院提起訴訟，請求本公司給付歐元 527 仟元及至清償日止之利息。本案經台灣台北地方法院以 96 年度移調字第 707 號試行調解未果，後再經台灣台北地方法院以 97 年度重訴字第 53 號裁定移轉台灣台南地方法院審理。經本公司向台灣高等法院對移轉管轄之裁定提起抗告後，本案最後由台灣高等法院裁定移轉由台灣基隆地方法院管轄，並由台灣基隆地方法院以 97 年度重訴字第 22 號審理中。另本公司依合約約定得向德商醃啤公司請求支付本公司代該公司墊付之廣告費用，本公司亦已發出存證信函予該公司請求支付。此項訴訟最終結果需視法院之判決而定，惟本公司基於保守穩健原則已將此訴訟之可能最大損失\$24,000 估列入帳(表列「其他應付款項」)。
- (三)子公司泰騰貿易(上海)有限公司(上海泰騰)業與湖南酒鬼酒公司簽訂中國境內之代理合約，為有效整合公司資源，本公司乃於民國 92 年 12 月將原帳載預付湖南酒鬼酒公司貨款\$20,292(美金 600 仟元)及存出保證金\$41,400(美金 1,200 仟元)轉予上海泰騰，作為其向湖南酒鬼酒公司進貨之貨款，因此帳列應收關係人款項。嗣後因區域經銷問題，上海泰騰並於民國 93 年 12 月 3 日及 24 日與湖南酒鬼酒公司簽訂小酒鬼 8 年獨家代理協議、貨款支付及貨物交付協議書暨還款協議書，湖南酒鬼酒公司同意買回人民幣 55,000 仟元新版酒鬼庫存，自民國 94 年 1 月至 6 月分 6 期 6 個月付款，另上海泰騰則同意預付人民幣 60,000 仟元貨款作為再購入小酒鬼酒之用；孰料，湖南酒鬼酒公司支付三期共人民幣 27,000 仟

元後，上海泰騰為執行代理合約，而再向其購貨人民幣 27,000 仟元，但湖南酒鬼酒公司並未完成交易事項，且湖南酒鬼酒公司亦未歸還剩餘之人民幣 28,000 仟元，因此上海泰騰決定取得足夠之貨物及保證品，用以確保合約賦予之權益於市場上處分以回收現金及相關費用，至於後續人民幣 60,000 仟元之購貨已全部提貨完畢。上海泰騰主張該公司有權就代為保管的存貨加以變現，以折抵湖南酒鬼酒公司依據協議應償還該公司的預付貨款及該公司代墊的相關費用。而湖南酒鬼酒公司於民國 98 年 1 月 13 日向中國上海市長寧區人民法院申請查封子公司泰騰貿易(上海)有限公司(上海泰騰)等值人民幣 27,000 仟元財產，並於 1 月 19 日以上海泰騰為被告向法院提起訴訟，要求終止小酒鬼獨家總代理協議並進行結算，另要求上海泰騰返還湖南酒鬼酒公司作為保證品之新版酒鬼酒 173 仟瓶(價值人民幣 27,000 仟元)，此案已由上海市長寧區人民法院正式受理(此案經上海泰騰請求已轉移至上海市第一中級人民法院審理)。因湖南酒鬼酒公司自身存在違約行為，在訴狀中避而不談，故上海泰騰已收集證據，並於民國 98 年 3 月 20 日繳付訴訟保證金人民幣 18,200 仟元(表列「存出保證金」)後向上海市第一中級人民法院提起兩件訴訟，分別請求判令湖南酒鬼酒公司支付預付款、代償經銷商款項、利息等共計人民幣 87,614 仟元，並終止小酒鬼獨家總代理協定及其他相關合同；另請求判令湖南酒鬼酒公司支付欠款、倉儲物流費、運輸費、倉儲保險費、利息、違約金等共計人民幣 60,438 仟元。據委任律師表示，上述三案一審已經定讞，雙方對訴訟主張互有勝負。因一審法院在事實認定及法律適用方面的錯誤，導致上海泰騰的主張未獲認同，故上海泰騰已向上海市高級人民法院提出上訴，而二審業已於民國 99 年 3 月間審理終結並維持一審判決。全案業於民國 99 年 7 月 26 日經董事會決議放棄再審。惟上海泰騰基於保守穩健原則已於民國 97 年度將對湖南酒鬼酒公司之應收債權提列回收損失約人民幣 40,465 仟元(表列「什項支出」)。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事。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事。

十、其他

(一) 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99 年 9 月 30 日			98 年 9 月 30 日		
	帳面價值	公平	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	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產</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 282,540	\$ -	\$ 282,540	\$ 303,230	\$ -	\$ 303,23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41	-	-	3,824	-	-
存出保證金	1,194	-	1,194	89,242	-	89,242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540,286	-	540,286	549,032	-	549,032
<u>負債</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315,766	-	315,766	362,991	-	362,991
長期應付票據	112,347	-	112,347	145,717	-	145,717
存入保證金	4,672	-	4,672	500	-	500

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為其估計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及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2. 存出保證金及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係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為其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期末郵政儲金匯業局一年期定期存款固定利率為準。
3. 長期應付票據及存入保證金係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為其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及子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之利率為準。

(二) 財務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辨認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有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使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市場風險管理目標，係適當考慮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及市場價值風險之影響下，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

(三) 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部分之資產及負債科目係以外幣為計價單位，公平價值將隨市場匯率波動而改變，惟因外幣金額不大，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借入之款項，部分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惟利率波動幅度不大，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3) 價格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之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受市場價格波動之影響，惟本公司及子公司業已設置停損點，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銷售產品時，業已評估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均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借入之款項，部分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債務類金融商品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依民國 96 年 11 月 15 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規定得免揭露。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依民國 96 年 11 月 15 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規定得免揭露。

(三)大陸投資資訊

依民國 96 年 11 月 15 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規定得免揭露。

(以下空白)

(四)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99年度前3季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編號(註2)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3)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4)
0	德記洋行(股)公司	德通股份有限公司	1	進貨	\$ 177,955	月結30天付款	29%
			1	應付帳款	(46,229)	—	(4%)
		泰騰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1	長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125,612	—	11%
		德記洋行(香港)有限公司	1	"	15,243	—	1%
1	Tait Asia Co., Ltd.	德記洋行(香港)有限公司	3	"	HKD 7,068仟元	—	2%
2	德記洋行(香港)有限公司	泰騰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3	"	HKD 93,936仟元	—	33%
		Gocorp Ltd.	3	"	HKD 2,628仟元	—	1%

民國98年度前3季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編號(註2)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3)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4)
0	德記洋行(股)公司	德通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 17,771	—	1%
			2	進貨	65,258	月結30天付款	16%
		2	應付帳款	(39,049)	—	(3%)	
		泰騰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1	長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132,125	—	10%
		德記洋行(香港)有限公司	1	"	14,421	—	1%
1	Tait Asia Co., Ltd.	德記洋行(香港)有限公司	3	"	HKD 7,068仟元	—	2%
2	德記洋行(香港)有限公司	泰騰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3	"	HKD 91,950仟元	—	29%
		Gocorp Ltd.	3	"	HKD 2,640仟元	—	1%
3	泰騰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德記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3	"	RMB 10,491仟元	—	4%
4	德記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德記洋行(香港)有限公司	3	"	RMB 4,794仟元	—	2%

(註1)民國99及98年度前3季母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因只是與其相對交易方向不同，故不另行揭露；另重要交易揭露標準為新台幣1仟萬元以上。

(註2)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3)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4)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末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係屬期中財務報表，且部門之營業收入比例無重大變動，故不適用。

(以下空白)